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示范文本（服务类）
（2026 版）

项目名称：宣城市公安局 2026 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CS-CG-CS-2026110

采　购　人：宣城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安徽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采购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制定《安徽省政府采购文件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安徽省的政府采购项目。

二、落实世行营商环境指标情况

1.《示范文本》引导电子化方式提供和获取材料，无需提供纸质材料。对于供应商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2.《示范文本》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联合协议》等格式，帮助采购人更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方便市场主体制定更有竞争力的投标策略。

3.《示范文本》便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落实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对于收取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合同中约定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提醒采购人不应逾期退回。

4.《示范文本》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双方的违约责任。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示范文本》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便于供应商通过网上询问、质疑等多种途径反馈诉求，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利。

6.采购人在制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考虑世行营商环境指标中的性别平等指标，如市场准入、获得经营场所、市政设施接入、劳动力、获得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税收、市场竞争、化解商业纠纷等方面的性别平等。

三、填写规则

1.条款中以空格和下划横线“__”形式标记的部分，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填写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国家和安徽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具体化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或下划横线“__”中用“/”标记。

2.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确定的选项。编制采购文件时，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四、提示条款

《示范文本》中“（）”形式标记的红色斜体内容，属于提示编制采购文件的注意事项，采购文件发出前，有关提示内容应予以删除。

五、合同文本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采购项目合同类型和特点，完善项目采购合同。

六、响应文件格式的统一与简化

1.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便于磋商小组评审时统一标准，《示范文本》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响应文件参考格式，尽可能对格式中需要填列的内容进行了简化，尽可能减少了格式中需要签字、盖章的要求。

2.《示范文本》第二章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列条款号与“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序号一一对应。

七、实施及修改

请各采购代理机构认真组织好《示范文本》的推广使用，使用中有任何意见建议，请及时与安徽省财政厅采购处联系。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以进一步修订完善《示范文本》并协同推进其规范运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文件等更新情况或项目具体特点，对示范文本适当进行更新或调整。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宣城市公安局2026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宣城市公安局 2026 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gzyjy.xuanche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0月2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网上不见面开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CS-CG-CS-2026110

项目名称：宣城市公安局2026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最高限价：第一包：107.4万元；第二包：136.4万元

采购需求：宣城市公安局 2026 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0 月 13 日 17 时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9 时 00 分（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以下不再赘述）

3.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须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主体登录”根据相关操作提示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拨打服务热线（非项目咨询）：0563-2616639。

4.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自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启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

六、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标段（包别）划分：2个

2.本项目所属行业：第一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第二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响应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响应保证金。

4.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5.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6.供应商关于电子招标响应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供应商操作手册》；供应商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7.本公告同时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宣城市人民政府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响应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宣城市公安局

地址：宣城市梅溪路395号

联系方式： 0563-33723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址：宣城市梅园路香江金郡东区 12 栋 3 楼

联系方式：0563-38280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警官、刘工

电　话：　0563-3372362、0563-3828061

4.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宣城市财政局

地址:宣城市梅溪路 395 号 36 号

联系方式:0563-3036073

邮箱:xcczcgk@163.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或不召开 □统一组织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如供应商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 2 个包 供应商参加多个包磋商的成交包数规定：本项目两个包可兼投兼中。
10.1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11.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日
12.3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14.2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7.4	最后报价扣除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____/_____。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_____/_____。*（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7.5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适用于服务项目中涉及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	（1）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20%。 （2）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80%，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20%。
19.1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3 家以上 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确定　　☐采购人确定
22.2	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5）项目采购文件 （6）成交供应商响应的《主要标的信息》
23.1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书面　　☑数据电文
24.1	告知磋商结果的形式	☑供应商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磋商现场告知
25.1	履约保证金	（1）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_____%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元 （2）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收取单位：____ （4）收取账号：_____ （5）退还时间：_____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6.1	代理费用	（1）收费对象：☐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 （2）收取方式：电汇或转账 （3）收费标准：本项目一次性收取第一包：12473.60 元，第二包：14329.60 元，具体收取金额为附件 1 对应表格相应类别收费标准计取代理费用（计算后的代理费不满 5000 元，按 5000 元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并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 附件 1: 链 接:https://pan.baidu.com/s/18MXfX5eLN1BggvZBLY2ipg ?pwd=mvqm 提取码:mvqm **账号：** **名　　称：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宣城状元路支行 **账　　号：34050175860800000600** **联系人：吴会计 0563-3013177** 无论项目因何种原因发生调整（如范围变更、服务期（工期）调整、成本波动等），代理费用均不作增减调整。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9.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邮箱（见询价公告）；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电话确认；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方式提出质疑的，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 接收部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宣城市公安局** 联系电话：**0563-3828061/0563-3372362** 通讯地址：**宣城市梅园路香江金郡东区 12 栋 3 楼/宣城市鳌峰中路 51 号**
30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及响应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邀请、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成交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31	特别提醒	（1）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如不同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

		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所投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 若竞争性磋商公告中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联合体参加磋商的，磋商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8 对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磋商文件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

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时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磋商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磋商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磋商，成交包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7.2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7.3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磋商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供应商对同一项目磋商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磋商方案。

9.报价

9.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内容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或经采购人同意支付的，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9.3 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磋商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磋商有效期

11.1 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磋商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的磋商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1.3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2.1 供应商应当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响应文件提

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2.3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响应无效。**

12.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不在此列。

13.磋商小组

13.1 本项目将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 3 人以上（含）单数组成，磋商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3.2 磋商小组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13.3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14.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磋商

1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14.2 竞争性磋商活动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4.3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独立进行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14.3.1 **初审**。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必须满足和实质性响应的内容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导致响应无效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供应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磋商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初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初审依据。

14.3.2 **磋商**。初审合格后，磋商小组将按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4.3.3 **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注：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其首轮报价视为无效，该供应商不得参与后续评审。**

14.3.4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磋商小组进行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4.3.5 **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4.4 相关说明。

14.4.1 为保证磋商活动顺利进行，供应商可派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网上答疑；

14.4.2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4.4.3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4.4.4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14.5 供应商授权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5.终止竞争性磋商

1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有效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本次磋商缺乏竞争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6.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6.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询标）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磋商小组询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7.最后报价

17.1 磋商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

17.2 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7.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7.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最后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最后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最后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6 同时符合 17.4 和 17.5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审价为响应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18.1 磋商小组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有效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总得分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总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9.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19.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的结果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列顺序。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0.编写评审报告

20.1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

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21.保密要求

21.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2.成交结果公告

22.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2.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结果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

23.成交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告知磋商结果

24.1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成交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4.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5.履约保证金

25.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

开展采购活动。

26.代理费用

26.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7.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廉洁自律规定

28.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8.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9.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9.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

性提出。

29.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以下采购需求部分由采购人：宣城市公安局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2.下列采购需求中（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 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根据下列采购需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4）★条款须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3.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第一包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50%；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后，乙方提交后续履约承诺函，甲方一次性付清应付剩余合同

		价款。
2	服务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
3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宣城市公安局 2026 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第一包）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项目概况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宣城市公安局2026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3、项目预算：107.4万元

三、服务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单位	数量
1	电信网络诈骗自动化研判分析工具	一、开始研判 1.支持向导式的自动化分析研判。用户可输入多种类型的线索，可批量导入案件。 2.支持案件线索价值的预评估。输入单个或批量线索后，系统自动化对线索价值进行评估并反馈案件自动化研判的价值高低，协助用户快速定位可基于平台溯源分析的案件范围。 3.支持仅针对研判的案件提交申请单位材料，支持多种文件格式上传。 4.支持案件的研判结果在线查看，提供跳转至历史研判列表页面的链接。 二、历史研判	项	1年

		1.智能研判支持历史研判案件的存储，可随时查看历史研判案件并对相应的案件进行继续分析或报告查看下载。 2.提供某个研判案件的嫌疑人列表，粗略描述某嫌疑人的特征；可点击查看具体嫌疑人画像。 3.支持随时查看研判关联嫌疑人的终端画像刻画，包括虚拟身份、嫌疑人标签、作案工具、网络位置、可疑行为、历史 IP、文件软件清单、域名访问、出口路由、搜索记录等维度的画像刻画。 4.支持导出嫌疑人画像报告。 5.支持在首次研判基础上进行二次扩线研判。 三、案件协助 支持案件专家协助，提供案件协助引导页面，提交成功后由案件分析专家提供案件一对一溯源分析服务。 四、案件归档 支持历史案件查看、案件受理状态查看、结案案件报告查看下载。 五、个人中心 个人基础信息查看、服务订阅信息查看。 六、 安全设置 提供密码修改功能。		
2	大 数	1、通过提供的设备数据，查询其相关	项	1

	据辅助分析系统	数据分析结果。 2、支持大数据画像，对设备打标签。 3、分析设备安装的 APP 列表，并进行分类提示。 4、分析近段时间特定设备的常连 WiFi。 5、分析目标数据信息的关系图谱，寻找目标数据之间的相互关系。 6、展示设备关联的历史 IP 信息。 7、分析和实现点位回溯功能。 8、分析设备近期点位。 ★9、通过对目标设备的关联基站进行查询，可查看设备连接的基站和连接时间。（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系统截图） 10、对指定 WiFi 设备进行查询筛选。 11、根据基站信息查询基站画像，包含基站位置分布与基站热力图。 12、支持查询网关设备下关联的网络环境、设备等信息。 13、对指定基站设备进行查询筛选。 14、对指定时间段围栏下的设备进行筛选。 15、通过多个目标 WiFi 的碰撞，分析出关联的设备情况。 ★16、支持批量查询设备信息，查询其相关数据分析结果。（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系统截图）		年

		17、为确保数据安全，系统安全，必须在公安内网内运行，且使用人员需公安数字证书验证登录。 18、服务要求：中标公司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系统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原厂技术支撑服务承诺函;承诺在服务期内提供不低于 2 次的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3	涉网新型行为分析系统	1、管理风险应用，分析应用趋势和同源应用情况 2、通过大数据建模分析发现风险网络环境及设备 3、对批量导入的设备特征码信息扩线 WIFI 以及其他设备信息 4、对输入的 WIFI 信息提取设备以及扩线出来的其他 WIFI 下同网设备信息 ★5、对回流人员的历史点位、涉诈园区、滞留情况等进行回溯挖掘（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系统截图） 6、对安装指定 APP 的设备进行查询筛选并分析画像 7、对指定 IP 下的设备进行查询筛选并分析其关联网络环境 8、对指定 WiFi 下的设备及周边网络环境进行查询筛选及画像分析 9、对指定若干设备进行设备信息分析、群体画像分析及点位分析 10、对指定标签下的设备进行查询筛	项	1 年

		选和画像分析 ★11、对指定 APK 进行解析得出解析报告（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系统截图） 12、基于设备特征码进行群体设备点位分析 13、为确保数据安全，系统安全，必须在公安内网内运行，且使用人员需公安数字证书验证登录 14、服务要求：中标公司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系统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原厂技术支撑服务承诺函；承诺在服务期内提供不低于 2 次的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4	涉网线索分析平台 ssas 服务	1.1 自动化线索分析 平台支持网站、IP 自动化分析，并提供网站报告包含以下内容： 1、基本信息：支持提供网站标题、IP 地址、IP-ASN、地理位置、响应码、网站截图、截图时间、标签、跳转地址、域名 whois（含历史）、备案信息（含历史）、工商信息 2、SDK 信息：支持提供静态、动态提取涉案网站中使用的第三方 SDK 信息 3、涉案信息：支持通过反制技术获取嫌疑人信息，包括后台登录 IP、IP 类型等数据 4、调证线索：支持自动提取相关 SDK、备案主体、云服务器信息、注册域	项	1 年

		名、注册人邮箱、注册人手机号、嫌疑人登录 IP7 种可调证的线索。 5、同团伙样本：支持通过网站内容、结构等特征查询当前网站的同源、相似内容、同注册信息团伙网站。 6、APP 分发链接：支持通过动态提取网站页面中的应用下载链接，系统自动下载与之对应的 APK、IOS 文件。并对 APK 文件进行自动化线索研判。 7、历史报告：支持历史分析结果存档。 平台支持 APK 自动化分析，并提供 APK 报告包含以下内容： 1、基本信息：支持提供文件名、包名、上线时间、Main Activity、目标 SDK、MD5、签名信息、应用权限、AndroidManifest.xml 等 10 多种信息 2、加固信息：支持主流加固平台的识别，并会主动根据新规则。 3、APP 上架信息：支持通过当前 APP 与 vivo 应用商店、腾讯应用宝、Oppo 软件商店、百度手机助手、APKPureAPP、360 手机助手市场中同名 APP 的签名信息是否一致，研判当前 APP 的实际开发者、备案及安装传播情况，辅助确认涉案 APP 是否为仿冒或盗版。″		

		4、SDK 信息：支持静态、动态提取 APP 接入或引入的第三方的软件开发工具包及相关线索信息。 5、网络请求：支持显示 APP 安装后运行一段时间内产生的网络请求与【云真机操作台】历史操作动态抓取的网络请求信息。 6、运行日志：APP 运行时，应用产生的调试信息(adb logcat 的内容) 7、调证线索：自动提取直接、间接的 SDK、备案主体、云服务器信息、注册域名、注册人邮箱、注册人手机号、嫌疑人登录 IP7 种可调证的线索。 8、应用源码：支持查看 APP 的源码，包括内部文件、URL、类名、方法名、字符串、Receiver、Provider、Service、Activity 等内容，同时支持源码中各式文件的下载和部分文件的预览。 9、同团伙样本：支持根据应用名称和应用截图 hash 匹配相似内容 APK；支持根据包名匹配相同包名 apk；支持根据相同的证书指纹匹配同证书指纹 APK，支持生成 APP 同团伙样本，支持根据 APK 应用结构 hash 查找同类样本 1.2 深度线索溯源分析 1、在线模拟器：支持云端模拟器操作		

		app。不受绝大部分应用的加固、加壳和模拟器检测的影响。绕开防护，可解决99.9%的应用在线操作； 2、网络请求：支持动态抓取 APP 的的网络流，做到提取、识别的同步处理；支持 http、https 实时抓取，在线查看请求/响应报文的原始数据、十六进制、信息实时预览、pcap 文件导出。 3、Frida 脚本：支持实时编写 frida 脚本并运行，内置绕过验证模块，可在各种加固场景下轻松 hook 分析。 4、实时运行日志：支持实时分析 logcat 运行日志，及时诊断和解决问题，发现后台运行时遇到的错误和异常，以及可能存在的安全漏洞。 5、应用源码：支持查看应用的源码，同时支持源码中各式文件的下载和部分文件的预览。 支持 AndroidManifest.xml 查看和下载 AndroidManifest.xml 文件 6、样本聚类追查：支持依托研判图谱，并结合自定义的样本追查条件，实现智能的、快速的查找与当前目标样本有关联的聚类目标。 支持在研判时根据 APK、网站、人员信息等线索快速扩出同团伙其他诈骗入口，提供更多虚转实的线索，更方便的了		

		解当前团伙规模及历史线索。 7、研判图谱：支持对 APK、网站、IP、备案号、备案主体、证书域名、公司法人、应用开发者等在内的 30+种类型进行关联分析，生成关系图谱。通过关系图谱可对目标网站/APK 进行深层次、多维度的拓扑分析，以此发现目标网站/APK 直接或间接的关联线索信息。 8、数据搜索：支持对网站地址、IP、ASN、源码 SHA256 等 16 种网站类信息进行搜索；支持对域名注册人电话、域名注册人邮箱、注册人、公司法人等 10 种人员类信息进行搜索；支持对应用 SDK、APK-SHA1、应用图标、应用结构特征、应用开发者等 10 种 APK 类信息进行搜索 9、专家服务：支持对溯源后“高价值”的网站或 APP 高亮显示，高亮后支持人工对疑难样本进行特定化分析和更深入的线索提取，做到专案专研。 10、人工客服：支持对“高价值”的网站或 APP 以对话框形式与人工客服直接交流，做到重要案情高效对		
5	预警劝阻智能语音呼叫服务	一、呼叫线路要求：提供 6 路坐席服务，可同时对 6 名潜在受害者进行外呼劝阻。 二、语音语义能力服务 1、场景化语音转写服务	项	一年

		（1）支持将反电诈劝阻的中文语音流实时转写为中文文字； （2）说话人分离：支持反电诈智能语音劝阻系统与市民角色分离； （3）智能分句：对转写文本按语义进行子句划分，并在子句之间加注标点； （4）智能标点：根据识别结果给文本内容加上标点符号； （5）热词优化：支持短平快的效果优化方案，对反电诈领域词汇进行快速的人工干预； ★（6）实现中文标准普通话的实时识别，声源取自电话信道，识别准确率≥92%（提供智能语音类产品/项目或者技术研究测试报告证明材料）； ★（7）电话渠道下，在反电诈场景中，端点检测正确率≥90%（提供技术研究测试报告证明材料）； ★（8）语音转写能力：语音转写响应时间小于等于 100 毫秒（提供技术研究测试报告证明材料）。 2、场景化语音合成服务 （1）支持将中文文字转化为自然流畅的人声； （2）高质量语音：将输入反电诈文本实时转换为流畅、清晰、自然和具有表现力的语音数据；		

		（3）多音色服务：提供丰富、风格多样化的音色选择，用户可供根据不同应用业务需要，选择最适合应用场景的语音风格； （4）高精度文本分析技术：保证了对文本中未登录词（如地名）、多音字、特殊符号（如标点、数字）、韵律短语等智能分析和处理； （5）字符集及数据输出格式：支持输出 Wav 格式语音数据； （6）参数动态调整：开发接口提供了音量、语速、音高（基频）等多种合成参数动态调整功能。 3、场景化 NLP 服务 基于基础 NLP 的算法，结合反电诈场景化定制场景化 NLP 算法及模型，通过对文本的分析，获悉潜在受害者的主要意图，进而反电诈智能语音劝阻系统给出相应的回答。 三、反电诈外呼劝阻服务 1、话术创建 （1）根据不同应用场景，新建不同的话术类型，实现反电诈场景下不同节点下应用。 （2）普通话术创建，通过话术编辑器新建反电诈话术。 （3）任意回答话术创建，通过创建任		

		意回答话术，电话机器人语音播报之后，实现潜在受害者答复任意表述均可通过，无需识别潜在受害者说法，即可进入下一节点话术。 2、话术编辑 ★（1）提供可视化话术编辑系统，可做到版本回溯，可持久化保存话术，支持话术快速更新上线（提供智能语音类产品/项目或者技术研究测试报告证明材料）。 （2）反电诈场景下，编辑电话机器人询问答复潜在受害者的内容，包含对主话术、辅助话术、多次未识别话术等内容进行编辑。 （3）主话术编辑，在电话机器人与潜在受害者交互过程中，对每个节点的第一次问法（表述）内容进行编辑，如诈骗类型等 。 （4）辅助话术编辑，参考主话术内容，对辅助话术内容进行编辑。当电话机器人通过主话术问询潜在受害者，其回答电话机器人未识别，可通过用调用辅助话术来实现问询潜在受害者。 （5）多次未识别话术编辑，编辑多次未识别话术内容。针对电话机器人三次引导都无法识别潜在受害者说法时，可通过多次未识别话术等兜底流程。 （6）话术描述，通过对反电诈话术进		

		行描述和编号，实现交互节点的命名，区别于其他话术节点，以及通过编号判定交互信息和回传信息。 3、话术流转 （1）结束语设置，在反电诈电话机器人与潜在受害者交互时，可设置相关话术为结束语时，播报结束语后结束对话流程。 ★（2）主话术打断设置，在反电诈场景下，对于一些非关键信息节点，通过设置主话术打断，潜在受害者可对当前话术进行打断（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真实系统截图）。 （3）智能续播打断：无实意表述的打断后的续播,支持市民打断反电诈电话机器人后自动续播。 （4）识别后端点设置，在反电诈节点交互时，潜在受害者说法后识别的时长设置。 4、话术预览 （1）在反电诈话术编辑完成之后，可通过话术预览来快速进行测试，查看效果，及时调整修改问题。 （2）电话预览话术，通过拨打测试人员号码进行对话测试。 5、回答管理 （1）关键词填写，通过对上个节点潜		

		在受害者有可能回答的所有表述进行分类填写、优化，以便电话机器人识别潜在受害者说法走到下一个正确流程。 （2）节点跳转，针对已建立过的流程，可选择某节点进行跳转，电话机器人执行跳转流程。 6、话术设置 （1）行业类别设置，支持设置话术的行业类别，选择公安语音模型，通过调用公安语音模型提高识别率。 （2）发音人设置，针对不同业务场景，选择相应的音色，如公安场景上，发音人可选择严肃端庄的音色。 7、知识问答 （1）标准问答管理：通过梳理反电诈场景下的潜在受害者与接警员报案语音，完善知识问答内容，实现潜在受害者意图分类和规整，为反电诈电话人与潜在受害者交互时提供数据支撑，实现精准答复潜在受害者。 （2）扩展问答管理：支持对潜在受害者相似问法进行规整。 四、反电诈场景语音交互服务 1、反电诈场景语音交互 （1）搭建网络贷款、冒充客服退款、冒充公检法、虚假征信、刷单返利、投资理财、虚假购物、网络游戏虚拟交易、冒		

		充领导熟人、网络婚恋交友、冒充军警购物、通用类型等场景下的电话机器人，包含诈骗素材收集、交互设计、话术设计、流程设计及识别配置、交互流程优化等； ★（2）指标要求：反电诈外呼劝阻场景下，劝阻完成率（完成所有交互节点的通话量与外呼接通量的比值）≥95%（提供反电诈外呼产品或项目测试报告证明材料）。 五、可视化平台 1、首页 数据概览：支持劝阻情况数据概览，对接通量、劝阻成功量、劝阻成功率、预警属实量、疑似被骗量等数据统计 （2）劝阻总结：提供围绕诈骗类型、劝阻结果、接通结果的分析总结。 （3）通话分析：支持通话结果关键指标的展示，包括号码量、接通量、接通率、有效通话、有效通话率、外呼次数、平均通话时长、用户拒绝、关机、空号、停机、其他。 （4）通话时长：提供各时段通话的分布，包括 2 分钟以上、1-2 分钟、20-60 秒、6-20 秒、小于 6 秒。 （5）劝阻结果：支持未接通、成功劝阻、疑似被骗、有效通话等指标的展示。 （6）诈骗类型：支持针对诈骗类型进		

		行劝阻总量、接通量、劝阻成功量、疑似被骗量指标的分布。 （7）劝阻趋势：显示筛选时间范围内的接通量、劝阻成功量、劝阻成功率、接通率。 （8）首页支持时间范围的筛选，可快捷选择近一周、近一月、近三月及自定义日期范围；支持诈骗类型及分子账号的筛选查询和导出；同时支持全屏展示。 2、反诈外呼-任务列表 （1）支持所有任务的筛选，进行中的新任务默认处于上方。 （2）劝阻名单数据支持通过两种方式提交到任务：①导入 excel 方式，格式需严格按照模板字段填写，如手机号码需注意是否在号码前加 0，且同一个任务内不允许提交重复号码。单次上传支持 30 万数据。②从预警中心导入已经预处理的预警数据。 （3）未接通再次外呼：当首次外呼时，对应的潜在受害者没有收到来电，或者挂断了，支持设置再次外呼。同时支持按通话状态配置重呼策略。 （4）支持设置任务执行时间段内，即每天机器人可以外呼的时间段。 ★（5）对部分群众接通电话后但不配合信息核实、防范宣传等情况，支持民警		

		设定是否启用防范意识增强策略。启用后，机器人自动创建新的任务进行再次外呼，根据群众防范意识等级自动匹配不同级别话术（提供反电诈外呼产品或项目测试报告证明材料，并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真实系统截图）。 3、反诈外呼-运行概览 （1）支持当前任务的数据指标的统计及展示，包含外呼次数、号码量、接通量、有效通话量、有效通话率、首节点挂机量、劝阻成功量、已报警量、疑似被骗量、疑似高危量。 （2）支持外呼优先级，根据反诈模型分析，按优先级进行外呼预警； （3）支持展示当前外呼任务的风险等级情况，分为高危、中危、低危； （4）支持展示当前外呼任务的通话时长分布，包括 2 分钟以上、1-2 分钟、10-60 秒。 （5）支持展示当前外呼任务的群众性别分别，包含男、女、未知三种情况。 （6）支持展示当前外呼任务未接通、成功劝阻、疑似被骗、有效通话等指标的统计情况。 4、反诈外呼-已呼通话 （1）支持用户在搜索框里关键词检索，检索范围包括通话结果（成功、无法		

		接通、机器人挂机、用户主动挂机、呼叫失败、关机、空号、无人接听）、手机号码、开始日期、结束日期、通话时长。 （2）支持展示电话号码、外呼时间、振铃时长、通话时长、劝阻结果、是否被骗、外呼结果、呼叫次数、重复号码次数、呼叫线路、外显号码等字段。 （3）支持查看外呼数据详情，展示客户手机号码及诈骗类型。 （4）支持查看通话详情，支持录音播放和下载，用户和机器人对话内容以对话框形式展示，同时展示实时对话过程中提取的标签。支持通过“上一条”和“下一条”快速浏览。 5、反诈外呼-待呼通话 （1）支持展示当前任务尚未完成的通话，包括电话号码、外呼次数，支持按日期筛选及外呼数据详情的查看； （2）支持提交数据功能，支持选择话术及拦截策略，将上传的数据插入到待呼列表中。 6、反诈外呼-实时通话 展示当前外呼任务下正在进行中的通话，包括用户号码、通话开始时间、归属地、预警类型，支持刷新和通话过程详情的查看。支持点击查看后展开对话过程，实时刷新对话标签。		

		7、反诈外呼-导出结果 支持对所选任务的劝阻结果进行导出，导出后在下载中心下载报表。支持通过第三方预警平台接口自动反馈结果至预警平台。 8、劝阻分析 （1）支持用户在搜索框里关键词检索，支撑重置检索条件，检索范围包括： ①诈骗类型：包含网络贷款、冒充客服退款、冒充公检法、虚假征信、刷单返利、投资理财、虚假购物、网络游戏虚拟交易、冒充领导熟人、网络婚恋交友、冒充军警购物、通用类型 12 大类诈骗类型； ②是否成功劝阻、是否疑似被骗、是否属实、是否下载反诈 APP； ③通话状态：成功、无法接通、机器人挂机、用户主动挂机、呼叫失败、关机、空号、无人接听； ④劝阻号码、所属任务、通话时长、开始日期、结束日期； ⑤用户：支持分子账号的筛选查询。 ★（2）支持显示通话劝阻结果明细，包括劝阻号码、所属任务、诈骗类型、是否成功劝阻、机器人识别标签及自定义标签、任务接收时间、呼叫时间、结束时间、通话状态、通话时长及通话明细，支持民警维护劝阻后的自定义标签，对误识		

		别标签的纠正或典型标签的记录；支持查询及导出详细列表（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真实系统截图）。 9、劝阻体验 支持提供快速体验机器人的入口，在收集机器人通话必需的信息后，立即开始和被叫号码的劝阻。预览成功后，展示实时通话交互内容。预览结束后，形成历史记录供用户查询（提供反电诈外呼产品或项目测试报告证明材料）。具体功能如下： ★（1）支持选择诈骗类型（包含网络贷款、冒充客服退款、冒充公检法、虚假征信、刷单返利、投资理财、虚假购物、网络游戏虚拟交易、冒充领导熟人、网络婚恋交友、冒充军警购物、通用类型 12 大类诈骗类型），支持选择已部署上线的话术，支持填写号码后进行功能体验，由电话机器人给所填号码用户拨打电话，开始进行人机交互（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真实系统截图）。 ★（2）人机交互开始后，支持实时展示交互内容，交互完成后，展示实时提取的标签，包含是否成功劝阻、是否属实、是否被骗等信息（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真实系统截图）。 （3）支持按预览开始日期、预览结束		

		日期进行预览历史信息的筛选； （4）支持展示预览历史记录信息，包括手机号码、预览开始日期、预览结束日期、交互时长； （5）支持查看预览记录的详情信息，展示通话转写内容及提取的标签信息。 10、预警中心 预警中心支持导入预警数据，并对预警数据做号码查重、有效性验证等预处理，同时支持将数据分发流转至分子机构或其他民警进行后续任务的创建。 （1）支持在预警中心导入预警数据，并对预警数据做号码查重、有效性验证等预处理，包括预警数据模板的下载，包括预警编号、预警时间、诈骗类型、手机号码、处理单位、预警等级、预警来源、到期时间等。 （2）支持预警批次创建和导入，及近 3 天重复数据的查询；对所有数据支持多维筛选，包括预警批次、编号、手机号码、预警时间、诈骗类型、预警等级、来源，重复号码及无效号码的筛选。 （3）支持将预警劝阻任务协同，在任务协同界面中按用户、任务状态、预警批次筛选需协同任务，展示预警批次、预警数据量、流转时间、流转来源及去向、任务协同状态，分发流转至分子机构或其他		

		民警进行后续任务的创建。 （4）支持提前按提醒策略配置提醒计划，在智能劝阻过程中，识别到疑似被骗或高危人群，可及时通过电话提醒民警进行处置 11、反诈模型 ★支持根据预警数据来源、预警数据区域、潜在受害者性别、潜在受害年龄数据等创建反诈模型，包含预警来源模型、区域模型、性别模型、年龄模型。根据各模型数据形成模型评估结论（提供对应功能界面的真实系统截图）。 12、下载中心 系统支持对所有下载操作均围绕下载中心后台一次下载、客户多次使用，下载响应快速。 六、预警反馈 系统应支持对接安徽省公安厅反诈预警平台，能够对省平台及通过省平台流转的部平台数据进行自动反馈劝阻结果 七、服务要求：中标公司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系统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原厂技术支撑服务承诺函；承诺在服务期内提供不低于 2 次的原厂技术支持服务。		

四、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投标总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及伴随的相关服务如质保期内全部费用。中标后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五、其他要求

1、 所有系统产品中标人须安排系统专业人员安装调试至使用状态。包括系统的开通，使用、培训等。

2、所有系统产品提供上门运维服务，中标人成立服务小组，专门负责项目运维保障，提供报修热线，支持通过线上等方式提交服务请求，全天候技术支持保障，并且要求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指定位置，技术支持期 1 年，每年不少于 6 次上门技术指导。

3、针对本项目，进行系统使用维护方面的专项培训（具体培训日中标后协商确定执行）。

4、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要到采购单位进行产品功能演示，所有招标参数要求 需

要逐条核对演示， 如果不符合采购产品技术参数要求，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损失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所有软件产品须为具有知识产权的正版软件，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第二包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50%；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后，乙方提交后续履约承诺函，甲方一次性付清应付剩余合同价款。
2	服务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
3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宣城市公安局 2026 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第二包）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宣城市公安局2026年度侦查研判工具采购项目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3、项目预算：136.4万元

三、服务要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模块	功能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刑侦业务智能分析系统	平台管理服务	账号服务	对使用人账号的管理，账号开通函件及材料的审核与变更，密码、个人资料的修改
			使用日志审计	对使用的关键行为进行日志记录，经过规范化、过滤、归并等处理后，以统一格式的日志形式进行集中存储和管理，以便于安全审计

		要素快查	手机号码识人	根据上传的手机号码，推断关联人员身份
			OAID识人	根据上传的OAID号码，推断关联人员身份
			地址识人	根据上传的IP地址，推断关联人员身份。支持单IP地址分析和多IP地址碰撞
			其他虚拟账号识人	根据上传的虚拟账号要素，推断关联人员身份
		位置快查	身份证找位置	通过对多类型地址的综合分析，推断身份证人员的位置。多类型地址包括如，WiFi位置、GPS位置、IP位置、收件位置等。
			手机号找位置	通过已掌握的手机号推断身份证人员的位置。通过手机号挖掘风险人员真实身份，再结合身份证线索挖掘多类型地址
		★窝点研判	窝点发现	窝点发现基于调证IP、或已知涉诈人员的身份，基于关联人员的时空聚集特征，推测发现涉诈窝点位置，并分析窝点内的关联要素
			窝点研判	基于已知涉案窝点，分析挖掘一定时空范围内的窝点关联的风险人员和窝点信息，并识别其关联涉诈风险。支持Wifi、经纬度等要素分析窝点场景（**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产业链研判	风险关系挖掘	利用涉案人员的行为规律，经数据融合挖掘识别出与嫌疑人存在强风险关联的隐性风险

				人员，实现以点找面，以面找链的关系网络。同时可通过查询关联关系的相关特征信息，从而梳理和还原产业链形成及发展的过程及关键事件
			人员档案	档案以风险对象为视角，识别其风险类型、风险标签、风险行为等线索，并提供风险简易筛查功能，便于对整体风险情况进行初步分析
		★风险摸排	风险摸排	对已知的回流人员，摸排人员境外涉诈风险，推测其涉诈园区关联和最新位置信息。并根据其风险环境关联，挖掘更多的本单位辖区内的涉诈人员。（**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现案抓捕	任务列表	展示关注人员的位置线索概览，如线索价值、更新的线索类型等信息，快速获知人员线索概况；对具有高价值位置线索的人员，支持开启布控，持续关注并产出人员位置线索
			线索详情	展示重点关注对象多类有效信息线索的详情，包括线索明细及相关统计信息，以供线索详细分析
			线索补充	支持补充布控人员本人更多维度信息，继续挖掘指向布控对象的线索，挖掘出的新线索将在线索详情中展示
			今日推测位置	依据合规要求，合理提供重点关注人员的当天位置信息

2	互联网数据智能研判分析平台系统	设备档案	多码查询	用户可通过目标设备的六码（手机号、IMEI、MAC、IMSI、IDFA、OAID）数据其中一个特征码，查询其对应的设备。
			设备信息	展示目标人员的设备型号、厂商、设备语言、系统版本等信息。
			画像分析	用户可根据手机特征码查询目标人员的用户画像标签，如性别、年龄、手机号、常驻地、居住地等人员身份标签。
			码值信息	展示设备上关联的IMEI、OAID、MAC信息，以及设备上全部获取到的手机号和IMSI码值及其获取时段。
			轨迹信息	展示目标设备近期活动轨迹，并基于轨迹进行常驻地、居住地、工作地等分析。
			常连WiFi	分析目标设备全量常连WiFi。
			常连ip	分析目标设备全量常连IP。
			WiFi/IP同网关系人	根据设备与WiFi的关系，分析目标设备的WiFi/IP同网关系人。
			应用分析	展示目标设备上的APP安装、活跃、卸载行为，并对应用进行分类提示，可快速判断是否为重点关注对象。
		★WiFi档案	基础信息	对指定WiFi下的设备进行分析、筛选、查询、

			关联设备分析	提数。（**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关联设备列表	
		IP档案	基础信息	对指定IP下的设备进行分析、筛选、查询、提数。
			关联设备列表	
		APP档案	APP分析	对指定APP下的设备进行筛选、查询、提数；并分析目标应用在境内境外的安装情况以及首装人群。
			首装人群分析	
		围栏提数	地理围栏	通过在地图上选择指定区域对其进行布控，从而获得布控时间范围内出现在此区域内的设备信息。
			WIFI围栏	通过在地图上选择指定区域对其进行布控，从而获得布控时间范围内出现在此区域内的WiFi设备。
		★条件碰撞	APP碰撞	输出安装过某1类应用或某4个指定应用的设备群体。
			WiFi碰撞	输出在指定时段内连接不同WiFi的相同设备。
			轨迹碰撞	获取在指定时间内，出现在不同区域的相同设

				备。
			轨迹+APP碰撞	获取在指定时间内，出现在特定区域且有敏感应用在装的设备群体。
			IP碰撞	输出在指定时段内连接不同IP地址的相同设备。
			多维建模	输出通过设备、位置、应用、IP、WiFi 5大维度数据及3大建模规则自由组合，精准匹配的目标设备群体。（**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研判分析	群体分析	一键导入最多5000设备，根据设备特征、画像、轨迹、APP等维度自动计算出高风险设备、风险聚集地/wifi/ip。（**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同行分析	根据目标设备+时间段的轨迹自动计算出随行人员。（**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核验工具	手机号检测	针对上传的手机号返回该号码的运营商、归属地、号码类型（空号、实号、沉默号）。
			APK解析	通过上传APK文件，分析其风险URL、APP信息、获取权限等内容。
			董监高查询	基于身份证信息查询境内工商企业及个体户关联的董监高、法人、股东信息。
		实时预警	实时预警	实时推送常驻地、无常驻地时手机号归属地在本辖区的涉诈设备，包括全量全景黑样本

				库的命中设备及客户自定义上传应用的命中设备。
		线索智推	线索智推	结合公安技战法及多种业务模型，自动推送各辖区内嫌疑设备（含4个基础模型：本辖区涉诈人员模型、本辖区涉赌模型、边境流动模型、敏感国家跨境模型）。
		重点布控	设备布控	追踪设备是否到访敏感区域、是否连接指定WiFi、是否安装特定应用等行为。
			WiFi布控	追踪WiFi是否与指定设备产生连接。
			IP布控	追踪IP是否与指定设备产生连接。
3	反诈预警研判分析系统	预警地图	预警地图	以地图可视化展示账号权限区域的整体情况；
			区域预警总数	所属区域的总体预警数量统计；
			区域大小筛选	按照账号所属区域层级进行更低一级区域的数据查看；
		精准预警	信息推送	按照账号所属，对区域内被骗人员信息进行推送预警；
			预警详情	对预警被骗人的个人信息（姓名、手机号、银行卡号、户籍）、虚拟身份、网络信息、历史预警、充值变动等进行统计分析；
			档案记录	对受害人员建立档案统计，分别包含时间、总充值金额、研判信息、研判结果、处置建议、

				诈骗技巧於劝阻建议；
			预警要素	包含受骗人员身份（包括身份证号、 手机号、银行卡号之一及以上）、涉诈平台域名、注册记录、交易记录等信息；
		★两金预警	信息推送	按照账号所属，对区域内被骗人员存在线下转移资金或其他方式的涉诈受害人进行精准推送，精准率达95%；（**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预警要素	包括时间、地点、金额、受诈人员身份（手机号、身份证号、银行卡号、车牌号、人脸、快递单号之一及以上）等信息；（**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智能分析	预警态势	统计对应区域近30天的预警趋势，并生成趋势折线图；
			数据分析	支持预警信息多类型查询、导出；
		数据推送	数据推送	预警信息可通过系统接口，钉钉等方式进行推送；
		本地线索	本地线索	通过人工智能进行全数据库比对提取，实现地市一级本地线索推送
		数据统计	数据总量统计	定时统计平台当前具有的数据总量且不低于10个数据维度（数据类型包含域名、手机号、文件、ip、虚拟身份、银行卡号、身份证号码、截图等）

		搜索引擎	简易搜索	通过关键词搜索线索数据库；
			高级搜索	通过多关键词组合搜索线索数据库；
			语法搜索	通过条件搜索语法搜索线索数据库，检索语法不低于十五种；
			搜索结果	支持数据去重，以时间排序；
		数据分析	进程分析	系统支持统计进程名称、版本号、采集时间等展示且支持关键词搜索；
			浏览记录分析	系统支持浏览记录分析，包含URL、网站标题、HOST、访问次数、访问时间等，且支持多种搜索方式；
			IP分析	支持对试用的IP信息、网关信息、网络类型、使用次数、使用时间等进行分析，且支持关键词搜索；
			接入设备分析	支持对接入设备的后台地址、型号进行分析，且支持关键词检索；
			域名分析	支持对域名进行分析，包含访问次数、最后访问时间，且支持关键词搜索；
			图片分析	支持图片查看，并支持图片内要素提取且支持8种语法搜索；
			文件分析	支持8种文件格式（文档、压缩、表格、文本、视频、网页、演示文稿）的查看、下载，支持

				关键词及文件类型的搜索；
		个人中心	线索档案	对用户历史收藏过的关键涉案线索进行全面统计并展示；
			线索收藏	对用户历史已解锁权限的数据记录进行全面统计并展示；
			账号信息	展示账号的基本信息；
			历史文件	当前账号过往解锁的数据记录，可下载和检索；
		案件服务	案件服务	对用户指定案件提供研判分析和数据获取服务。

四、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投标总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及伴随的相关服务如质保期内全部费用。中标后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应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五、其他要求

1、 所有系统产品中标人须安排系统专业人员安装调试至使用状态。包括系统的开通，使用、培训等。

2、所有系统产品提供上门运维服务，中标人成立服务小组，专门负责项目运维保障，提供报修热线，支持通过线上等方式提交服务请求，全天候技术支持保障，并且要求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分钟内响应，4-6 小时内到达指定位置，技术支持期 1 年，每年不少于 6 次上门技术指导。

3、针对本项目，进行系统使用维护方面的专项培训（具体培训日中标后协商确定

执行）。

4、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要到采购单位进行产品功能演示，所有招标参数要求 需要逐条核对演示， 如果不符合采购产品技术参数要求，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损失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所有软件产品须为具有知识产权的正版软件，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以下评审方法和标准由采购人：宣城市公安局提供并负责解释）

第一包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2.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信用记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4.3 条	无须供应商提

	录	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

			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7	磋商响应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8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地点、服务期限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1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磋商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查询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得相同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报价＜全部通过初审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报价＜通过初审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65%； （3）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6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1）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2）上述报价均为供应商最后报价。	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少于 30 分钟）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3 综合评分

2.3.1 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70 分）	技术参数相应情况	所提供产品或服务应安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带★项参数为重要指标，每满足或优于一项指标，得 3 分，共 15 项，共计 45 分； 注： (1)参数中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以技术参数响应表及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响应招标技术参数要求，未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不满足。 (2)技术参数响应情况供应商须如实填写，若自填响应或正偏离，实际产品不响应或	0-45 分

		负偏离，弄虚作假谋取中标资格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企业综合实力	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证书得 3 分，共计 9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0-9 分
	企业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应商具有类似服务业绩（服务内容含反电诈等相关内容），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满分 6 分 注：1、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及项目内容等关键信息的，须另附业主单位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0-6 分
	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综合比较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维计划、培训计划、故障响应时间、巡检及应急预案等内容）： （1）售后服务承诺详细、故障响应迅速、巡检及应急方案针对性强：得 10 分； （2）售后服务承诺较为详细、故障响应较为迅速、巡检及应急方案针对性较强：得 7 分； （3）售后服务承诺基本详细、故障响应相对迅速、巡检及应急方案有一定的针对性：得 4 分；	0-10 分

		（4）售后服务有待完善：得 2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2.3.3 分值汇总

（1）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

（2）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第11包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2.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4.3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7	磋商响应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8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地点、服务期限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1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磋商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2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查询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得相同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报价＜全部通过初审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报价＜通过初审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65%； （3）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	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

		金额作为最高限价）×6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1）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2）上述报价均为供应商最后报价。	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少于 30 分钟）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

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3 综合评分

2.3.1 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70 分）	技术参数相应情况	标★的参数为重要指标，每满足一项得 5 分，共 6 项，共 30 分。 非★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完全满足或优于参数要求。	0-34 分
	企业综合实力	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证书得 3 分，共计 9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0-9 分
	企业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应商具有反电诈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满分 6 分。 注：1、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及项目内容等关键信息的，须另附业主单位加盖公章的	0-6 分

		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服务方案	根据采购文件及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服务方案组成部分须包含： 服务方式 服务人员 服务制度 服务响应时间 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 9 分，部分符合，可操作性较强得 6 分，部分满足、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不符合及未提供的不得分。	9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售后服务承诺、服务流程、组织架构、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得 6 分，部分符合、可操作性较强得 3 分，部分满足、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不符合及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分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用户培训方案，至少包括详细的培训方式、期限、内容、人数、教材及培训后所达到目标进行综合评审 ； 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得 6 分，部分符合、可操作性较强得 3 分，部分满足、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不符合及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分
价格分（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2.2.3 分值汇总

（1）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部分分。

（2）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部分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成交通知书；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_____；

1.2.2 服务内容：_____；

1.2.3 服务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_____；

1.5.2 服务地点：_____；

1.5.3 服务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

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宣城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服务”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

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

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应承担违约责任。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第_____包】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磋商范围	全部　/　第_____包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备注说明	

供　应　商　电　子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表内容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包括了服务及其配套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运输、保险、仓储、税费以及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耗损、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保障等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3.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1-2-1 货物部分*（若无货物此项不用填写）*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1-2-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1-2-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提醒：

1.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供应商应当根据“分项报价明细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1-2-1和表1-2-2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供　应　商　电　子　签

章：_____

日　　期：_____

_____

注：

1.表 1-2-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2.上述报价为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1-2-1 和表 1-2-2 合计金额之和），如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三、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公告和磋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我方同意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五、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参与磋商、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采购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六、磋商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服务地点			
3	服务期限			
…				

6.2 技术响应表*（本条可编辑，适用于含货物采购的服务项目，如无需，请删去本条）*

序号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七、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磋商或未组成联合体磋商，不需此件，请删去“联合协议”；允许联合体磋商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磋商的，请将此件制成扫描件上传，同时删去本提示内容）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现就联合体参加磋商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磋商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磋商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磋商，代理人在磋商、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磋商工作和联合体在成交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成交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成交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　　订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不允许合同分包或未采用合同分包的，不需此件，请删去“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允许合同分包且供应商采用合同分包的，请将此件制成扫描件上传，同时删去本提示内容）

（一）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磋商，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						
				合计：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拟分包情况说明仅需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2.考虑拟分包合同金额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后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上述表中拟分包合同金额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

3.如磋商文件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供应商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否则**响应无效**。

（二）分包意向协议

供应商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八条规定，现就分包意向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本项目供应商为本项目总承包单位。

2.在本项目磋商阶段，总承包单位负责磋商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参加项目的磋商，代理人在项目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事务，总承包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分别与各分包企业签订分包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成交后，本分包意向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分包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成交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总承包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分包意向协议中须约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项目内容及分包内容占合同金额比例。

2.考虑上述负责内容合同金额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后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上述负责内容合同金额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磋商，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印

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

4.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标的名称（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磋商，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____/____的__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__的__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____/____的__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__的__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上述声明函中标注____/____的，无需填写。

4.供应商应当结合“一、分项报价明细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

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二、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磋商邀请、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磋商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十四、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方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
1						
2						
3						
4						
5						
…						
…						

备注：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

2、以上承诺情况（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将按约定随成交公告公示。

3、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供应商准确填写。

供应商公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